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 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保荐机构”）作为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克股份”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20 号）核准，杰克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 36,630,036 股，发行价格为 19.1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99,999,987.96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7,517,392.5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92,482,595.4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1019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投项目投入金额调整情况

根据《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692,482,595.44 元，低于拟投

入募集资金金额 700,000,000.00 元，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安排调整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杰克高端缝制装备智能制造中心	1,748,891,7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92,482,595.44
	合计	1,848,891,700.00	700,000,000.00	692,482,595.44

三、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是基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情况，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作出的决定，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投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根据项目投入及实际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对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该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对各募投项目投入金额进行调整。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金额，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符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因此，同意公司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事项。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中信建投对公司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胡虞天成



邵宪宝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1日